

# 澎湖縣議會第 19 屆第 12 次臨時會會議紀錄

## 壹、第 1 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09 年 12 月 23 日（星期三）下午 3 時 30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長 劉陳昭玲

議員 歐中慨 張再興 蘇陳綉色 呂光宇 胡松榮 呂黃春金

陳振中 許育愷 蔡清續 魏長源 宋昀芝 李添進

陳佩真 夏晨榮

列席：副縣長 胡流宗 秘書長 洪慶鷺 民政處長 盧春田

財政處長 鄭嘉薇 建設處長 許智富 教育處長 蘇啟昌

工務處長 薛文堂 旅遊處長 陳美齡 社會處長 陳寶緞

人事處長 許明質 政風處長 邱盛林 主計處長 劉梅滿

行政處長 陳其育 警察局長 劉鴻烈 消防局長 葉天恭

衛生局長 蕭靜蓉 環保局長 陳高樑 農漁局長 陳晶卉

文化局長 王國裕 車船處長 賴淨明 稅務局長 曾慧香

本會秘書長 廖英賢 法制室主任 吳泰平 議事組主任 趙在福

主席：議長 劉陳昭玲

記錄：蔡怡君 陳祖華 張秀芳

### 甲、報告事項

一、廖秘書長英賢報告澎湖縣議會第 19 屆第 12 次臨時會第 1 次會議開

幕、審查議案，出席議員已達法定人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二、主席劉陳議長昭玲致開幕詞（另載）。

### 乙、審議事項

澎湖縣政府提議事項：

- 第 1 案：擬修正「澎湖縣營建剩餘土石方管理自治條例」第 3 條、第 21 條、第 27 條條文草案。(一讀通過，進行二讀。)
- 第 2 案：擬制定「澎湖縣獎勵民間參與投資開發縣有土地發展觀光產業自治條例」草案。(一讀通過，進行二讀。)
- 第 3 案：請惠予同意墊付 110 年度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望安鄉公所花嶼村海水淡化廠組擴充採購計畫案，經費新臺幣 300 萬元整(中央補助款：270 萬元、縣配合款：30 萬元)。
- 第 4 案：請惠予同意墊付本府辦理白沙國中及赤崁國小地下停車場可行性評估案，經費新臺幣 240 萬元整(中央補助款：0 元、縣籌款：240 萬元)。
- 第 5 案：請惠予同意墊付本府辦理水源路停車場廁所重建案，經費新臺幣 150 萬元整(中央補助款：0 元、縣籌款：150 萬元)。
- 第 6 案：請惠予同意墊付經濟部能源局補助本府辦理「國有不動產提供設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之收益」案，經費新臺幣 15 萬 175 元整(中央補助款：15 萬 175 元、縣配合款：0 元)。
- 第 7 案：為辦理「澎湖縣林投觀光產業專用區旅館興建營運移轉案」提案報告，請察照。
- 第 8 案：請惠予同意墊付教育部補助本府辦理「澎湖縣體育園區網球場及籃球場改善工程計畫」等 4 項工程計畫案，經費新臺幣 8,670 萬元整(中央補助款：7,803 萬元、縣配合款：867 萬元)。
- 第 9 案：請惠予同意墊付本府辦理本縣綜合體育館場館管理所需新增臨時人員薪資案，經費新臺幣 112 萬 2,000 元整(中央補助款：0 元、縣籌款：112 萬 2,000 元)。
- 第 10 案：請惠予同意墊付本府辦理僱用風帆船教練 5 等專業臨時人員 1 名案，經費新臺幣 69 萬元整(中央補助款：0 元、縣籌款：69 萬元)。

散會：下午 4 時 51 分

## 貳、第 2 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09 年 12 月 24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長 劉陳昭玲 副議長 陳雙全

議員 歐中慨 藍凱元 陳海山 張再興 蘇陳綉色 呂光宇

胡松榮 陳慧玲 呂黃春金 陳振中 許育愷 蔡清續

李添進 陳佩真 夏晨榮

列席：副縣長 胡流宗 秘書長 洪慶鷺 民政處長 盧春田

財政處長 鄭嘉薇 建設處長 許智富 教育處長 蘇啟昌

工務處長 薛文堂 旅遊處長 陳美齡 社會處長 陳寶緞

人事處長 許明質 政風處長 邱盛林 主計處長 劉梅滿

行政處長 陳其育 警察局長 劉鴻烈 消防局長 葉天恭

衛生局長 蕭靜蓉 環保局長 陳高樑 農漁局長 陳晶卉

文化局長 王國裕 車船處長 賴淨明 稅務局長 曾慧香

本會秘書長 廖英賢 法制室主任 吳泰平 議事組主任 趙在福

主席：議長 劉陳昭玲 記錄：康祐鈞 張美芬 張秀芳

### 甲、報告事項

廖秘書長英賢報告澎湖縣議會第 19 屆第 12 次臨時會第 2 次會議審查議案，出席議員已達法定人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 乙、審議事項

澎湖縣政府提議事項：

第 11 案：請惠予同意墊付交通部觀光局補助本府辦理「110 年度澎湖縣違法旅宿管理工作執行計畫」案，經費新臺幣 127 萬 8,900

元整（中央補助款：127 萬 8,900 元、縣配合款：0 元）。

第 12 案：請惠予同意墊付衛生福利部補助本府辦理「109 年度長期照顧十年計畫 2.0」案，經費新臺幣 1,900 萬元整（中央補助款：1,900 萬元、縣配合款：0 元）。

第 13 案：請惠予同意墊付本府辦理 109 年度「澎湖縣六歲以下幼童參加全民健康保險保險費自負額補助」案，經費新臺幣 279 萬 1,530 元整（中央補助款：0 元、縣籌款：279 萬 1,530 元）。

第 14 案：請惠予同意墊付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補助本府辦理「110 年度澎湖縣政府兒少及家庭社區支持服務方案（守護家庭小衛星）」案，經費新臺幣 41 萬 5,501 元整（中央補助款：27 萬 7,420 元、縣配合款：13 萬 8,081 元）。

散會：上午 11 時 21 分

### 參、第 3 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09 年 12 月 24 日（星期四）下午 3 時 30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長 劉陳昭玲

副議長 陳雙全

議員 歐中慨 陳海山 蘇陳綉色 呂光宇 胡松榮 呂黃春金

陳振中 許育愷 蔡清續 魏長源 宋昀芝 李添進

陳佩真 夏晨榮

列席：副縣長 胡流宗 秘書長 洪慶鷺 民政處長 盧春田

財政處長 鄭嘉薇 建設處長 許智富 教育處長 蘇啟昌

工務處長 薛文堂 旅遊處長 陳美齡 社會處長 陳寶緞

人事處長 許明質 政風處長 邱盛林 主計處長 劉梅滿

行政處長 陳其育 警察局長 劉鴻烈 消防局長 葉天恭

衛生局長 蕭靜蓉 環保局長 陳高樑 農漁局長 陳晶卉

文化局長 王國裕 車船處長 賴淨明 稅務局長 曾慧香

本會秘書長 廖英賢 法制室主任 吳泰平 議事組主任 趙在福

主席：議長 劉陳昭玲

記錄：謝瑞妙 翁女嫻 蔡卓彤

#### 甲、報告事項

廖秘書長英賢報告澎湖縣議會第 19 屆第 12 次臨時會第 3 次會議審查議案，出席議員已達法定人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 乙、審議事項

澎湖縣政府提議事項：

第 15 案：請惠予同意墊付衛生福利部補助本府辦理「公共建設公共服務據點整備-公有危險建築補強重建地方機關廳舍補助計畫」-七美鄉衛生所耐震補強案，經費新臺幣 450 萬元整(中央補助款：405 萬元、縣配合款：45 萬元)。

第 16 案：請惠予同意墊付本府辦理「109 年度《澎湖縣志》增補及新修計畫」案，經費新臺幣 400 萬元整(中央補助款：0 元、縣籌款：400 萬元)。

第 17 案：請惠予同意墊付本府辦理洪根深美術館之清潔維護費用案，經費新臺幣 87 萬 5,000 元整(中央補助款：0 元、縣籌款：87 萬 5,000 元)。

散會：下午 4 時 6 分

## 肆、第 4 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09 年 12 月 25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長 劉陳昭玲

副議長 陳雙全

議員 歐中慨 藍凱元 陳海山 張再興 蘇陳綉色 呂光宇

胡松榮 陳慧玲 呂黃春金 陳振中 許育愷 蔡清續

魏長源 宋昀芝 李添進 陳佩真 夏晨榮

列席：副縣長 胡流宗 秘書長 洪慶驚 民政處長 盧春田

財政處長 鄭嘉薇 建設處長 許智富 教育處長 蘇啟昌

工務處長 薛文堂 旅遊處長 陳美齡 社會處長 陳寶緞

人事處長 許明質 政風處長 邱盛林 主計處長 劉梅滿

行政處長 陳其育 警察局長 劉鴻烈 消防局長 葉天恭

衛生局長 蕭靜蓉 環保局長 陳高樑 農漁局長 陳晶卉

文化局長 王國裕 車船處長 賴淨明 稅務局長 曾慧香

本會秘書長 廖英賢 法制室主任 吳泰平 議事組主任 趙在福

主席：議長 劉陳昭玲

記錄：吳政中 陳祖華 蘇世和

### 甲、報告事項

廖秘書長英賢報告第 19 屆第 12 次臨時會第 4 次會議審查議案，出席議員已達法定人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 乙、審議事項

審查議案。

散會：上午 11 時 12 分

## 伍、第 5 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09 年 12 月 28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長 劉陳昭玲

副議長 陳雙全

議員 歐中慨 藍凱元 陳海山 蘇陳綉色 呂光宇 胡松榮

陳慧玲 呂黃春金 陳振中 許育愷 蔡清續 魏長源

宋昀芝 李添進 陳佩真 夏晨榮

列席：副縣長 胡流宗 秘書長 洪慶驚 民政處長 盧春田

財政處長 鄭嘉薇 建設處長 許智富 教育處長 蘇啟昌

工務處長 薛文堂 旅遊處長 陳美齡 社會處長 陳寶緞

人事處長 許明質 政風處長 邱盛林 主計處長 劉梅滿

行政處長 陳其育 警察局長 劉鴻烈 消防局長 葉天恭

衛生局長 蕭靜蓉 環保局長 陳高樑 農漁局長 陳晶卉

文化局長 王國裕 車船處長 賴淨明 稅務局長 曾慧香

本會秘書長 廖英賢 法制室主任 吳泰平 議事組主任 趙在福

主席：議長 劉陳昭玲

記錄：蔡怡君 張美芬 蘇世和

### 甲、報告事項

廖秘書長英賢報告第 19 屆第 12 次臨時會第 5 次會議審查議案，出席議員已達法定人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 乙、審議事項

審查議案。

散會：上午 11 時 44 分

## 陸、第 6 次會議

時間：民國 109 年 12 月 28 日（星期一）下午 3 時 30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長 劉陳昭玲

副議長 陳雙全

議員 歐中慨 陳海山 蘇陳綉色 呂光宇 胡松榮 陳慧玲

呂黃春金 陳振中 許育愷 蔡清續 李添進 陳佩真

夏晨榮

列席：副縣長 胡流宗 秘書長 洪慶驚 民政處長 盧春田

財政處長 鄭嘉薇 建設處長 許智富 教育處長 蘇啟昌

工務處長 薛文堂 旅遊處長 陳美齡 社會處長 陳寶緞

人事處長 許明質 政風處長 邱盛林 主計處長 劉梅滿

行政處長 陳其育 警察局長 劉鴻烈 消防局長 葉天恭

衛生局長 蕭靜蓉 環保局長 陳高樑 農漁局長 陳晶卉

文化局長 王國裕 車船處長 賴淨明 稅務局長 曾慧香

本會秘書長 廖英賢 法制室主任 吳泰平 議事組主任 趙在福

主席：議長 劉陳昭玲

記錄：康祐鈞 翁女嫻 蔡卓彤

### 甲、報告事項

廖秘書長英賢報告第 19 屆第 12 次臨時會第 6 次會議審查議案，出席議員已達法定人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 乙、審議事項

審查議案。

散會：下午 4 時 18 分

## 柒、第 7 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09 年 12 月 29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長 劉陳昭玲 副議長 陳雙全

議員 歐中慨 陳海山 蘇陳綉色 呂光宇 胡松榮 陳慧玲

呂黃春金 陳振中 許育愷 蔡清續 魏長源 宋昀芝

李添進 陳佩真 夏晨榮

列席：副縣長 胡流宗 秘書長 洪慶鷺 民政處長 盧春田

財政處長 鄭嘉薇 建設處長 許智富 教育處長 蘇啟昌

工務處長 薛文堂 旅遊處長 陳美齡 社會處長 陳寶緞

人事處長 許明質 政風處長 邱盛林 主計處長 劉梅滿

行政處長 陳其育 警察局長 劉鴻烈 消防局長 葉天恭

衛生局長 蕭靜蓉 環保局長 陳高樑 農漁局長 陳晶卉

文化局長 王國裕 車船處長 賴淨明 稅務局長 曾慧香

本會秘書長 廖英賢 法制室主任 吳泰平 議事組主任 趙在福

主席：議長 劉陳昭玲 記錄：謝瑞妙 陳祖華 蘇世和

### 甲、報告事項

廖秘書長英賢報告第 19 屆第 12 次臨時會第 7 次會議審查議案，出席議員已達法定人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 乙、審議事項

審查議案。

散會：上午 11 時 28 分

## 捌、第 8 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09 年 12 月 29 日（星期二）下午 3 時 30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長 劉陳昭玲

議員 歐中慨 藍凱元 陳海山 蘇陳綉色 胡松榮 陳振中  
許育愷 蔡清續 宋昀芝 李添進 陳佩真 夏晨榮

列席：副 縣 長 胡流宗 秘 書 長 洪慶驚 民政處長 盧春田  
財政處長 鄭嘉薇 建設處長 許智富 教育處長 蘇啟昌  
工務處長 薛文堂 旅遊處長 陳美齡 社會處長 陳寶緞  
人事處長 許明質 政風處長 邱盛林 主計處長 劉梅滿  
行政處長 陳其育 警察局長 劉鴻烈 消防局長 葉天恭  
衛生局長 蕭靜蓉 環保局長 陳高樑 農漁局長 陳晶卉  
文化局長 王國裕 車船處長 賴淨明 稅務局長 曾慧香

本會秘書長 廖英賢 法制室主任 吳泰平 議事組主任 趙在福

主席：議長 劉陳昭玲

記錄：吳政中 張美芬 蘇世和

### 甲、報告事項

廖秘書長英賢報告第 19 屆第 12 次臨時會第 8 次會議審查議案、閉幕，出席議員已達法定人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 乙、審議事項

澎湖縣政府提議事項：

第 1 案：擬修正「澎湖縣營建剩餘土石方管理自治條例」第 3 條、第 21 條、第 27 條條文草案。

決 議：照案通過。

第 2 案：擬制定「澎湖縣獎勵民間參與投資開發縣有土地發展觀光產業自治條例」草案。

決 議：照案通過。

第 3 案：請惠予同意墊付 110 年度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望安鄉公所花嶼村海水淡化廠組擴充採購計畫案，經費新臺幣 300 萬元整(中央補助款：270 萬元、縣配合款：30 萬元)。

決 議：同意墊付。

第 4 案：請惠予同意墊付本府辦理白沙國中及赤崁國小地下停車場可行性評估案，經費新臺幣 240 萬元整(中央補助款：0 元、縣籌款：240 萬元)。

決 議：同意墊付。

第 5 案：請惠予同意墊付本府辦理水源路停車場廁所重建案，經費新臺幣 150 萬元整(中央補助款：0 元、縣籌款：150 萬元)。

決 議：同意墊付。

第 6 案：請惠予同意墊付經濟部能源局補助本府辦理「國有不動產提供設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之收益」案，經費新臺幣 15 萬 175 元整(中央補助款：15 萬 175 元、縣配合款：0 元)。

決 議：同意墊付。

第 7 案：為辦理「澎湖縣林投觀光產業專用區旅館興建營運移轉案」提案報告，請察照。

決 議：同意墊付。

第 8 案：請惠予同意墊付教育部補助本府辦理「澎湖縣體育園區網球場及籃球場改善工程計畫」等 4 項工程計畫案，經費新臺幣 8,670 萬元整(中央補助款：7,803 萬元、縣配合款：867 萬元)。

決 議：同意墊付。

第 9 案：請惠予同意墊付本府辦理本縣綜合體育館場館管理所需新增臨時人員薪資案，經費新臺幣 112 萬 2,000 元整(中央補助款：0 元、縣籌款：112 萬 2,000 元)。

決 議：同意墊付。

第 10 案：請惠予同意墊付本府辦理僱用風帆船教練 5 等專業臨時人員 1 名案，經費新臺幣 69 萬元整(中央補助款：0 元、縣籌款：69 萬元)。

決 議：同意墊付。

第 11 案：請惠予同意墊付交通部觀光局補助本府辦理「110 年度澎湖縣違法旅宿管理工作執行計畫」案，經費新臺幣 127 萬 8,900 元整（中央補助款：127 萬 8,900 元、縣配合款：0 元）。

決 議：同意墊付。

第 12 案：請惠予同意墊付衛生福利部補助本府辦理「109 年度長期照顧十年計畫 2.0」案，經費新臺幣 1,900 萬元整（中央補助款：1,900 萬元、縣配合款：0 元）。

決 議：同意墊付。

第 13 案：請惠予同意墊付本府辦理 109 年度「澎湖縣六歲以下幼童參加全民健康保險保險費自負額補助」案，經費新臺幣 279 萬 1,530 元整（中央補助款：0 元、縣籌款：279 萬 1,530 元）。

決 議：同意墊付。

第 14 案：請惠予同意墊付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補助本府辦理「110 年度澎湖縣政府兒少及家庭社區支持服務方案（守護家庭小衛星）」案，經費新臺幣 41 萬 5,501 元整（中央補助款：27 萬 7,420 元、縣配合款：13 萬 8,081 元）。

決 議：同意墊付。

第 15 案：請惠予同意墊付衛生福利部補助本府辦理「公共建設公共服務據點整備-公有危險建築補強重建地方機關廳舍補助計畫」-七美鄉衛生所耐震補強案，經費新臺幣 450 萬元整（中央補助款：405 萬元、縣配合款：45 萬元）。

決 議：同意墊付。

第 16 案：請惠予同意墊付本府辦理「109 年度《澎湖縣志》增補及新修計畫」案，經費新臺幣 400 萬元整（中央補助款：0 元、縣籌款：400 萬元）。

決 議：同意墊付。

第 17 案：請惠予同意墊付本府辦理洪根深美術館之清潔維護費用案，經費新臺幣 87 萬 5,000 元整（中央補助款：0 元、縣籌款：87 萬 5,000 元）。

決 議：同意墊付。

散會：下午 4 時 15 分

